（上接91版）

（2）补偿方式

如在利润承诺期间内，广州三七网络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则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应在当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当期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合计承诺净利润数×本次交易对价总额－截至当期期末已补偿金额总额。其中：a.合计承诺净利润数指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承诺的广州三七网络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即 42.96 亿元；b.应补偿金额在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之间按比例分摊（即徐志高、贺鸿、刘军、刘嘉昱分别占比为：75.25%、10.75%、10.5%和 3.5%）。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应优先通过股份补偿的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标准如下：

A.股份补偿的方式：股份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每股价格×补偿股份数量

A1.补偿股份每股价格：补偿股份每股价格＝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按照本协议约定购买上市公司股票的平均价格

A2.补偿股份数量：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补偿股份每股价格

A3.涉及现金分红的处理：在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购买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上市公司如实施现金分红的，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获得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

A4.股份的回购：上述 A2 中所涉补偿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00 元总价回购。

若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则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将该等补偿股份赠予本次补偿义务发生时登记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上市公司其他股东获赠股份比例为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

B.现金补偿的方式：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利润承诺与增持主体以现金进行补偿。

C.补偿总额：无论如何，标的份额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上市公司向徐志高、薛敏、贺鸿、刘军、刘嘉昱实际支付的标的份额的交易总对价。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广州三七网络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依法取得的财政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39,954.32 万元和 138,978.33 万元。2020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依法取得的财政补贴及税收减免除外）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 2020 年度承诺净利润 120,000 万元。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23

#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过审查，公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信誉良好、证券执业资格完备，在形式上和实质上与公司保持独立，拥有较强的实力和专业服务能力，因此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具体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 1 日起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起，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5）首席合伙人：林宝明

（6）上年末人员信息：

1）合伙人数量：42 人。

2）注册会计师数量：330 人。

3）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 余人。

（7）最近一年的业务信息：

1）最近一年经审计总收入：1.84 亿元。

2）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1.42 亿元。

3）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6,233.72 万元。

4）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主要行业：2020 年度为 4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纺织服装、服饰业等）、建筑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5,568 万元。

5）审计收费：198 万元

6）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处理类型 | 处理决定号 | 处理决定名称 | 处理机关 | 处理日期 | 所涉项目 |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
|---|---|---|---|---|---|---|---|
| 1 | 行政监管措施 |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8 号 | 《厦门证监局关于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注册会计师叶璇、李卓良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 | 2019 年 11 月 13 日 |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 | 否 |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新春，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风波，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4 年，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拟签字质量控制复核人：茅荤，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从业期间负责多家企业证券业务审计工作，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新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杨新春 | 2019 年 11 月 6 日 | 行政监管措施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 芜湖三七互联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审计项目 |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风波、签字质量控制复核人茅荤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上述相关人员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 198 万元，内部控制鉴证服务费用 25 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和内控鉴证费用将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及工作量等，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前对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信誉良好、证券执业资格完备，在形式上和实质上与公司保持独立，拥有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核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其审计团队敬业谨慎，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将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该聘任事项已经我们事前认可。经审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形式上和实质上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求，我们同意聘任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当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亦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4、公司拟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计委员会决议；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24

#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不超过本金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议案属于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发展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美元、港币等外币结算业务占比不断攀升，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的不良影响，保持公司稳定的利润水平，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及币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品种具体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如美元、港币等。

2、预计投入资金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不超过本金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审批有效期间范围内公司可循环使用该额度。

3、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进行套期保值的期间

本次拟进行外汇套期保值的期间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公司在上述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本金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额度。

5、审批及授权情况

根据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外汇套期保值单次或连续 12 个月合约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含 30%）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超出此范围的标准的，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议批准范围之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金额范围内负责具体签订（或逐笔签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公司可能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带来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额度审批权限、流程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主要为有效规避价格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4、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由公司进行统一管理、操作，以集团形式统筹管理外汇头寸，并进行相应的套期保值。未经公司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不得操作该业务。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存在一定体量的外汇收入，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外汇市场波动较为频繁，公司经营不确定因素增加。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的，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且投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不超过本金 1 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在上述期限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上述额度。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25

#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求，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额度（包含对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2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4 亿元。

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一年，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鉴于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需采取反担保措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担保文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担保手续。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表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担保余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本公司 | 安徽旭宏 | 100% | 98.04% | 42,582.08 万元 | 10亿 | 16.56% | 否 |
| 本公司 | 安徽冠宇 | 100% | 96.71% | -- | 10亿 | 16.56% | 否 |
| 江苏极光 | 广州极尚 | 100% | 13.71% | 6,319.40 万元 | 4亿 | 6.63% | 否 |
| 江苏嘉趣 | 安徽三七 | -- | 75.32% | -- | 2亿 | 3.31% | 否 |

注：1、安徽旭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安徽旭宏”，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简称“安徽冠宇”，江苏极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极光”，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广州极尚”，江苏嘉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嘉趣”，安徽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安徽三七”。2、安徽旭宏、安徽冠宇、江苏极光、广州极尚、江苏嘉趣、安徽三七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徽旭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旭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03 月 0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1328068448XQ

企业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北京中路芜湖广告产业园广告创意综合楼十四层 1405 室

法定代表人：吕晓成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及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业务；从事电信增值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安徽旭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安徽旭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59,969.3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6,835.0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1,182.16 万元），净资产为 3,134.24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657,803.69 万元，利润总额为 1,708.80 万元，净利润为 1,280.4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安徽旭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98.04%。

经查询，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0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1328118268

企业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北京中路芜湖广告产业园创意综合楼十四层 1404 室

法定代表人：程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网页设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计算机信息技术研发及技术转让；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业务；从事电信增值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1,801.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413.5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80.54 万元），净资产为 387.83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8,886.13 万元，利润总额为 63.37 万元，净利润为 47.5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冠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96.71%。

经查询，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3、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06 月 12 日

注册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2429 号首层自编 045 房

法定代表人：何洋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T1JX94

主营业务：游戏软件设计制作；数字动漫制作；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零售；多媒体设计服务；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服务；美术图案设计服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12,949.1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488.0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97,461.13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00,911.58 万元，利润总额为 67,761.72 万元，净利润为 71,618.4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广州极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3.71%。

经查询，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安徽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30 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北京中路芜湖广告产业园广告创意综合楼十一层 1102 室

法定代表人：吴熠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1080303254T

主营业务：网络技术及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动漫设计、创意服务；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从事电信增值业务。（以上范围涉及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安徽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安徽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为 163,819.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3,394.4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0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2,033.79 万元），净资产为 40,425.24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0 万元；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398,063.61 万元，利润总额为 49,555.94 万元，净利润为 37,014.6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安徽三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5.32%。

经查询，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额度：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安徽旭宏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安徽冠宇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全资子公司江苏极光拟对全资子公司广州极尚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全资子公司江苏嘉趣拟对全资子公司安徽三七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自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确定。

2、担保额度的有效期：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一年，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反担保情况：无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资金充裕，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以及良好的信誉，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系上市公司根据业务模式所作出的整体安排。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拥有绝对控制力，并对全资子公司的资金及财务状况实时监控，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为其提供担保支持，主要是为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稳步拓展市场。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额度的担保范围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担保范围内的子公司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且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到期还款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预计的 2021 年度的担保额度为 26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货币（包含对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3.07%。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26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有效期在 2021 年 4 月 22 日到期的 2020 年度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24 亿），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07%。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担保为 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仅限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公司实际签署正在履行的累计担保金额（含公司与子公司相互之间）为人民币 48,901.4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1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26

#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 5 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前提下，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配合公司产业布局，适时使用自有资金针对包括但不限于行业上下游或相关行业公司进行证券投资，进一步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助推经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2、投资额度

证券投资额度为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含本数）。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得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

证券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在证券交易所进行新股配售或者申购、公开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股权）认购、证券（含股票、基金、债券等）二级市场交易等。

4、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适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证券投资具体事宜，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资金状况确定具体投资品种和投资金额。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证券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证券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为防范风险，公司拟通过以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进行证券投资操作，规范管理，控制风险。

（2）公司针对包括证券投资在内的风险投资项目专门制定了《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流程、资金管理、风险控制、信息披露、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进行制度规范。

（3）公司拥有专业的投资团队，投资前进行充分调研及分析论证，以降低投资风险。

（4）根据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现金流的情况，公司合理安排投资资金。

（5）投资后将持续跟踪投资标的公司经营情况、资本市场表现等，并建立内部评级及报告机制，进行阶段性检视与汇报，实现动态管理投资价值与风险，阶段性检视报告将定期报送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6）公司内审相关部门负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核实，对存在的问题应立即向董事长汇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随时调查跟踪公司证券投资情况，以此加强对公司证券投资情况的跟踪管理，控制风险。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证券投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证券投资活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助于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助推经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目的是为了配合产业布局，发挥产业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同时，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公司建立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以规范证券投资管理，控制风险。上述事项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 5 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承诺

公司进行证券投资期间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1-027

#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 35 亿元人民币（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委托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或投资时点等值外币（含本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适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即除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以外的自有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委托理财具体事宜，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资金状况确定具体投资品种和投资金额。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拟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同样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为防范风险，公司拟通过以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进行投资操作，规范管理，控制风险。

（2）公司拥有专业的投资团队，投资前进行充分调研及分析论证，以降低投资风险。

（3）根据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现金流的情况，公司合理安排投资资金。

（4）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投资后将持续跟踪投资标的公司经营情况、资本市场表现等，并建立内部评级及报告机制，进行阶段性检视与汇报，实现动态管理投资价值与风险，阶段性检视报告将定期报送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6）公司内审相关部门负责委托理财情况的日常监督，每季度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核实，对存在的问题应立即向董事长汇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随时调查跟踪公司投资情况，以此加强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的跟踪管理，控制风险。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委托理财活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